

2021 年度广州市公安局部门项目 评价结果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属于广州市公安局内设机构，主要职责是：执行国家有关公安交通管理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负责和指导、监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维护道路交通秩序，处理道路交通事故；研究分析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并提出工作对策；负责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负责全市高速公路的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负责、指导机动车登记和牌证核发工作，以及机动车辆驾驶员的考试和驾驶证核发、信息管理工作，监督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项目背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等规定，切实保障和促进我市公安交通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道路交通畅通和安全。

（三）项目内容

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公安业务工作经费项目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经常性项目。该项目包括交通管理项目经费、拖吊车服务项目经费、法律文书送达项目经费、涉案车辆拆解及管理服务项目经费、执法办案经费等方面。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是按各项目类型明确主管部门及责任人，加强对项目立项必要性、建设内容及项目支出计划等方面调研论证，科学编制项目预算，确保预算执行均衡性；二是严格落实预算执行考评制度，坚持每月对项目管理单位的预算执行成效进行评价，及时提出具体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按计划顺利实施。

二、绩效评价概述

（一）评价目的

按照市财政局统一部署，根据《广州市公安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要求，结合项目预算下达年度指标值、实际完成指标值、项目单位分值设置及自评得分等情况，对“交通警察支队公安业务经费”项目的资金过程、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自评工作质量六个方面开展绩效评价，统筹专家评委意见进行量化评分并出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积极发挥财政绩效监督作用，严格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切实提高全局公安经费保障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以点带面推动建立广州公安预算项目分类分级绩效管理新机制。

（二）评价设计与实施

根据市财政局统一部署，制定《广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全流程预算绩效闭环管理工作方案》，确定“交通警察支队公安业务经费”项目为部门重点评价项目，成立市局评价工作小组，按照规定程序和方法组织实施本单位的项目评价工作，

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征求项目单位意见，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经市局审批后报送市财政局。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包括资金过程、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自评工作质量共6个一级指标（其中资金过程、产出指标、效益指标3个一级指标按原始分60.0%权重换算得分），总分为100分。

1. 资金过程方面

“资金过程”一级指标原始分值10分（须按60.0%权重换算得分），下设“资金管理”二级指标、“预算支出执行率”三级指标，评分标准为：本指标得分=（预算支出执行率-90.0%）/（100.0%-90.0%）×10，低于90.0%不得分，并不得评优或良。

2. 产出指标方面

“产出指标”一级指标原始分值50分（须按60.0%权重换算得分），下设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4个二级指标，每个二级指标按项目单位绩效指标设置若干三级指标。具体评分要求如下：

一是“数量指标”二级指标。该指标原始分值37分，下设各类法律文书邮寄总量、涉案车辆拆解数、交通肇事逃逸案总侦破数量、拖吊车辆4个三级指标，按实际完成指标值与年初设置年度指标值比例计算评价得分。其中：“各类法律文书邮寄总量”指标原始分值7分、评分标准为年度指标值60万件，“涉案车

辆拆解数”指标原始分值 13 分、评分标准为年度指标值 10 万辆（拆解涉案的车辆总数），“交通肇事逃逸案总侦破数量”指标原始分值 10 分、评分标准为年度指标值 120 宗，“拖吊车辆”指标原始分值 7 分、评分标准为年度指标值 11 万辆（拖吊车辆总数）。

二是“质量指标”二级指标。该指标原始分值 13 分，下设“涉案车辆拆解合规率”三级指标，评分标准为年度指标值 100.0%（涉案车辆拆解合规数/涉案车辆拆解总数×100.0%）。

3. 效益指标方面

“效益指标”一级指标原始分值 40 分（须按 60.0%权重换算得分），该一级指标下设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 4 个二级指标，每个二级指标按项目单位绩效指标下设规范拖吊作业率、已抽取事故驾驶人血液的检验率、各类法律文书妥投率 3 个三级指标。其中：“规范拖吊作业率”指标原始分值 14 分、评分标准为年度指标值 95.0%（规范完成各类车辆的拖吊作业次数/拖吊车辆总数*100.0%），“已抽取事故驾驶人血液的检验率”指标原始分值 13 分、评分标准为年度指标值 100.0%（交通事故血液检验份数/交通事故已抽取事故驾驶人血液份数×100.0%），“各类法律文书妥投率”指标原始分值 13 分、评分标准为年度指标值 76.0%（成功送达的各类法律文书邮寄宗数/邮寄各类法律文书总数*100.0%）。

4. 项目决策方面

“项目决策”一级指标分值 18 分，该一级指标下设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资金投入 2 个二级指标，每个二级指标下设若干三级指标。具体评分要求如下：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情况”二级指标分值 14 分，该二级指标下设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规范性、绩效指标有效性、绩效目标完成率 4 个三级指标。其中：“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4 分，评分标准为：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规范性”指标分值 4 分，评分标准为：①绩效指标需设置产出和效益的个性化指标，不应设置预算完成率等类似意义的共性指标，共性指标不计入指标数量；绩效指标设置是否遵循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不符合的酌情扣分；②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无明确指标值的，该项不得分，指标值或计算方法含糊不清的酌情扣分。“绩效指标有效性”指标分值 4 分，评分标准为：绩效指标设置需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避重就轻、绩效指标与支出内容、总体绩效目标之间没有体现出明显的逻辑关联性 or 指标值不合理的酌情扣分。

“绩效目标完成率”指标分值 2 分，评分标准为：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0%，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二是“资金投入”二级指标分值4分，下设“预算编制科学性”三级指标，评分标准为：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5. 项目过程方面

“项目过程”一级指标分值8分，该一级指标下设资金管理、合同和采购管理、资产管理、项目监控4个二级指标，每个二级指标下设若干三级指标。具体评分要求如下：

一是“资金管理”二级指标分值2分，下设“资金使用合规性”三级指标，评分标准为：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是“合同和采购管理”二级指标分值2分，下设“政府采购效能”三级指标，评分标准为：①是否制定本单位采购管理办法；②是否制定本单位合同管理管理办法；③属于项目采购的，是否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④是否按规定进行合同备案和公开。每项0.5分，按规定完成得0.5分，否则不得分。

三是“资产管理”二级指标分值2分，下设“资产管理情况”三级指标，评分标准为：①是否按资产验收要求完成资产验收；

②是否按资产登记要求完成资产登记；③是否按资产管理办法进行日常管理；④是否按资产处置办法进行资产处置。每项 0.5 分，按规定完成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四是“项目监控”二级指标分值 2 分，下设“项目绩效运行监控情况”三级指标，评分标准为：①按要求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②按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及时报送相关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材料，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6. 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自评工作质量”一级指标分值 14 分，该一级指标下设组织情况、自评材料质量 2 个二级指标，每个二级指标下设若干三级指标。具体评分要求如下：

一是“组织情况”二级指标分值 2 分，下设“自评组织配合情况”三级指标，评分标准为：自评组织工作完善，及时提供自评材料，积极配合现场核查的得 2 分；自评材料提供不及时、不齐全或现场核查不配合的酌情扣分；自评材料报送不及时、不齐全，经催办仍未补齐，未提供现场核查点的不得分。

二是“自评材料质量”二级指标分值 12 分，该二级指标下设自评结果客观性、自评工作及时性、自评分析准确性 3 个三级指标。其中：“自评结果客观性”指标分值 4 分，评分标准为：①能够根据评分规则合理对每个指标赋分，且能够详述每个指标的得分与失分原因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②佐证材料能与每个指标形成对应匹配关系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自评

工作及时性”指标分值4分，评分标准为：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完成自评工作，并按照规定时间报送自评材料，得4分，未能及时完成的，不得分。“自评分析准确性”指标分值4分，评分标准为：单位自评原始得分总分数与评价得分总分数的分差 ≤ 5 分的，得4分； $5 < \text{分差} \leq 10$ 分的，扣3分； $10 < \text{分差} \leq 20$ 分的，扣4分。

三、评价结论与得分情况

（一）总体结论

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地保障和促进了我市公安交通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了道路交通畅通和安全。项目完成各类法律文书邮寄11万件、涉案车辆拆解11万辆、交通肇事逃逸案侦破312宗、拖吊车辆9万辆，涉案车辆拆解合规率、规范拖吊作业率、已抽取事故驾驶人血液的检验率均达到100.0%，较好地实现了预期目标，评价总得分94.19分，绩效等级为优。

（二）评价得分情况

本项目绩效评价原始分值为100分，经评价，总得分94.19分。

1. 资金过程方面（原始分值10分，评价得分9.8分）

该指标原始分值为10分，评价得分9.8分，具体评价情况为：该项目全年预算执行率为99.8%。

2. 产出指标方面（原始分值50分，按实际完成指标值与年初设置年度指标值比例计算评价得分为43.01分）

一是“数量指标”二级指标。该指标原始分值 37 分，评价得分 30.01 分，具体评价情况为：下设涉案车辆拆解数、交通事故逃逸案总侦破数量、拖吊车辆 3 个三级指标已完成年度指标值；下设“各类法律文书邮寄总量”三级指标未完成年度指标值，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措施，部分文书送达由传统邮寄方式替代为信息化传达通知手段，但指标设置未作相应调整；下设“拖吊车辆总数”三级指标未完成年度指标值，主要原因是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导致拖吊车数量降低。

二是“质量指标”二级指标。该指标原始分值 13 分，评价得分 13 分，具体评价情况为：下设“涉案车辆拆解合规率”三级指标已完成年度指标值。

3. 效益指标方面（原始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40 分）

“社会效益”二级指标原始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40 分，具体评价情况为：下设规范拖吊作业率、已抽取事故驾驶人血液的检验率、各类法律文书妥投率 3 个三级指标已完成年度指标值。

上述资金过程、产出指标、效益指标 3 个一级指标按原始评价得分 92.81 分的 60.0%权重换算得分为 55.69 分。

4. 项目决策方面（分值 18 分，评价得分 17.5 分）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情况”二级指标。该指标分值 14 分，评价得分 13.5 分，具体评价情况为：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项目有绩效目标且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较强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

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规范性方面，项目绩效指标已设置产出和效益的个性化指标，绩效指标设置基本遵循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已明确计算方法。绩效指标有效性方面，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较为全面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指标与支出内容、总体绩效目标之间具有较强逻辑关联性；绩效目标完成率方面，项目申报目标指标数为8个，其中“各类法律文书邮寄总量”“拖吊车辆总数”2个指标未实现设定目标。

二是“资金投入”二级指标。该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具体评价情况为：项目预算编制内容全面，测算依据充分。

5. 项目过程方面（分值8分，评价得分7分）

一是“资金管理”二级指标。该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具体评价情况为：项目资金使用审批手续较完善，符合财务管理各项规定。

二是“合同和采购管理”二级指标。该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5分，存在1个项目合同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签订的情况。

三是“资产管理”二级指标。该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5分，存在1项固定资产因调拨手续办理不及时，导致资产信息出现更新滞后的情况。

四是“项目监控”二级指标。该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具体评价情况为：建立完善预算执行通报、督办、预警约谈及培训帮扶等机制，实行全程跟踪管理。

6. 自评工作质量方面（分值 14 分，评价得分 14 分）

一是“组织情况”二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具体评价情况为：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领导小组，明确了绩效考评的组织方式、时间、内容、任务分工及相关要求，对所有项目实施了全面自评。

二是“自评材料质量”二级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2 分，具体评价情况为：自评结果客观性方面，能够根据评分规则对每个指标合理赋分，详述得分与失分原因，佐证材料能与每个指标形成对应匹配关系；自评工作及时性方面，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完成自评工作，并按照规定时间报送自评材料；自评分析准确性方面，单位自评原始得分总分数与评价得分总分数的分差 ≤ 5 分。

四、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资金过程情况

一是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方面。该项目属于经常性专项，年初预算金额 7,700 万元，全年预算安排为 8,225.34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525.34 万元，增加预算主要用于疫情防控、大型安保工作等任务支出，预算资金全部按时到位，资金保障率 100.0%。

二是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方面。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项目实际支出 8,20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

（二）项目管理过程情况

一是以预算为主线，以资金管控为核心，从规范制度入手，

深入基层调研预算管理难点，及时修订和完善各项财经管理制度，促进项目程序化、规范化和精细化管理；二是细化工作指引，优化工作流程，建立提醒通报机制，进一步构建招标采购风险防线；三是严格落实“统一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管理机制，不断提升固定资产规范化管理水平；四是加强项目资金报销审核，严格按照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经费。

（三）自评工作质量情况

坚持以绩效评价为抓手，注重项目绩效目标前置审核工作，加大绩效运行监控力度，建立绩效自评机制，监督评价结果改进措施落实情况，逐步形成有效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同时，增强预算执行的合理性、规范性，确保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实现，切实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存在问题及建议

发现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指标管理、合同管理、资产信息管理等方面有待提升。建议：规范绩效目标指标管理，提高项目合同管理水平，强化固定资产账务管理，不断提高项目管理水平。